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依法认真履行相应的职责，现将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由王永伟先生担任。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如下：

- 1、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容诚审字[2022] 230Z1101 号审计报告》《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向银行和中信保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项目履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计提 2021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

控制评价报告》《容诚审字[2022] 230Z1102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3、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关于修订<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5、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二、监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认真监督公司重大决策程序和执行情况、公司治理及管理层履职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决议能够得到有效

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自身职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利益与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检查和审核，认真审议了公司编制的年度审计报告及各期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各期财务报告均能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业绩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财务相关制度健全，能够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编制报告。

(三)公司内部控制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监事会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及运行情况，内部控制体系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四)公司关联交易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对于尚存在的少量小额关联交易事项均是在正常的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交易原则进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与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对外担保核查情况

基于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全

资子公司提供项目履约担保以满足其正常的项目执行,同时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向银行和中信保申请授信额度而提供相应的担保。除上述情况再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上述担保事项均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筹措资金和良性发展,公司严格遵循有关要求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注销回购股份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回购的股份使用期限届满仍未使用,依据相关监管要求依法办理注销手续。监事会审议了公司相应议案及审批流程,认为公司根据自身发展实际,注销已回购股份,符合相关监管要求,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与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 2023 年度重点工作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恪尽职守。接下来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 持续加强在公司治理方面的监督检查工作,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监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2) 持续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确保体系各个环节均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防范经营风险,保证公司长期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更好的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 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加强与内外部审计机构沟通,保障公司资金流

动及运作安全，尽职尽责完成各种专项审查活动，出具核查意见，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4) 持续提高业务水平，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提升监督检查技能，不断提高监事会的监督能力和履职水平。

特此报告。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1日

